浅析公司财务舞弊问题与治理对策

张强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DOI:10.12238/ej.v5i5.1049

[摘 要] 从我国的非上市公司来看,财务舞弊往往具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其中最典型的就是虚假资产负债表和虚假表外披露。舞弊手法以虚列费用、少记收入等方式为主要手段。舞弊的目标是为了少交税,或者为了获取资金。审核员应在审计全过程中,时刻保持必要的审慎与专业的疑虑,合理假定可能存在的舞弊需求和舞弊类型,以及可能采取的舞弊方法,重视利润的真实性、披露充分性和审计真实性的加强。

[关键词] 公司; 财务舞弊; 治理对策 中图分类号: F253.7 文献标识码: A

A brief analysis of the company's financial fraud problems and governance countermeasures

Qiang Zhang

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Commercial Group Co., Ltd

[Abstrac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hina's non-listed companies, financial fraud often has different manifestations. The most typical of these are false balance sheets and false off-balance sheet disclosures. Fraud tactics are mainly through the use of false expenses and under-recording of income. The goal of fraud is to pay less taxes, or to get money. The auditor should always maintain the necessary prudent and professional doubts throughout the audit process, pay close attention to the pressure of the management authority of the audited unit, reasonably assume the possible demand for fraud and the type of fraud, as well as the possible fraud methods, and pay attention to the authenticity of profits, the adequacy of disclosure and the enhancement of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audit.

[Key words] listed companies; Financial fraud; Governance countermeasures

引言

公司财务管理是在一定的整体目标下,关于资产的购置(投资),资本的融通(筹资)和经营中现金流量(营运资金),以及利润分配的管理,并且强调所有与公司利益有关的人都要参加管理。因此、必须合理分配公司的财政权力,推动建立起一套有效的财务激励和财务约束机制,全面实施多层次科学化的财务决策。

1 我国非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主要类型

我国非上市公司中的财务舞弊行为可以划分为三种类型: (1)以粉饰利润表为主要手段的虚假利润表类财务舞弊,会造成报表中的重大错报,从而间接造成资产负债表的虚假; (2)以粉饰资产负债表为主要目标的虚假的资产负债表类型的财务舞弊,会造成资产负责报表中的重大错误,但并不必然对利润表产生影响; (3)虚假表外披露类型的舞弊行为通常是为了掩盖重要信息,会造成会计报表中的信息不真实,而不会对报表数据产生直接的影响。在我国非上市公司中,表外披露是最常见的一种财务舞弊手段; 其次是以虚假利润表的形式进行舞弊^[1]。就非上市公司而言,其舞弊类型主要分为以下几种: (见表1)。

表1 255份财务舞弊类型报告统计表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合计
大公司	虚假利 润表	9	11	11	10	9	9	59 (69%)
	虚假资 产负债 表	2	1	2	3	4	3	15(18%)
	虚假表 外披露	7	8	6	5	6	3	35 (41%)
中公司	虚假利 润表	23	24	20	14			81 (95%)
	虚假资 产负债	5	3	4	2			14(16%)
	虚假表 外披露	10	9	10	7			36 (42%)
小公司	虚假利 润表	34	42	7				83 (98%)
	虚假资 产负债 表	5	2	1				8 (9%)
	虚假表 外披露	4	3	1				8 (9%)

2 非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主要方法

财务舞弊的方法有: (1)在会计年度内,尤其是在会计年度即将结束时,编制虚假的会计分录; (2)滥用或任意改变会计政策; (3)对会计估计基础的假定进行不当的调整,以及对原有的判断的变更; (4)故意疏忽、提早确认或延迟确认所涉业务或事务的交易事项; (5)掩盖对财务报表金额有影响的情况; (6)建立错综复杂的交易,以扭曲财政状况或运营结果; (7)修改重要或不正常的交易的账目及条款。在实践中,财务舞弊的方法更为具体、隐蔽性较强^[2]。

2.1虚报利润表的舞弊行为,其主要表现形式为虚减利润和虚增利润。其中,虚减利润的情形显著多于虚增;公司愈小,愈容易虚减利润。虚列费用、少列营业收入、延迟确认营收、营收不入账、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提前确认费用、利用关联方交易转移利润、不合理变更会计政策、虚构营业外支出、虚构投资损失等均属于虚减利润的手段。虚增利润的手段有虚构业务量、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提前确认收入、虚构营业外收入、虚构投资收益、损失不入账、推迟确认成本费用、不合理地变更会计政策等。

2. 2资产负债表造假的主要特征是:①虚增资产的同时,对所有者权益进行直接的虚增。②在资产(或债务)中的各个项目之间进行转移。③虚减债务的同时,对所有者权益的虚增。④把债务的增长虚构为资产的下降。⑤虚构资产的减少同时虚构负债的减少。⑥虚构债务的减少同时虚报利润。⑦虚构资产增加的同时虚构利润的增加。虚增资产并直接虚增股东权益的方法是虚增股本、不记录已发放的股利。在资产(或负债)内部各项目之间的转移方式有:虚构固定资产、将资产损失记录为对外投资、虚构应收账款等。虚减债务的同时虚增所有者权益的方法主要是把借入的债务记作股东权益。把负债的增长虚构为资产减少的方法主要是把借款作为应收款进行记录。虚减资产的同时虚减债务的方法主要是虚报负债清偿。虚减负债的同时虚增利润通常与虚报利润表挂钩,但其主要目的是为了粉饰资产责任表而非利润表。

2.3表外披露舞弊的手段主要有: 隐瞒关联方交易, 隐瞒股权或资产质押, 隐瞒法律诉讼, 隐瞒对外担保等。

3 非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主要目的

总之,利益是财务舞弊行为最普遍,也是舞弊者最有力的内部驱动因素。具体而言,非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一般目标是(1)少纳税。其主要的舞弊方法有:虚列成本、低列营业收入、延迟确认营收或营外收入不入账、提前确认成本、使用关联方交易转移利润、不合理地变更会计政策,将收入直接记入权益类项目,隐瞒关联方交易等。(2)为了获得资金,涂改财务报表。其主要的舞弊手段依次是:虚构业务量、对成本进行少计或不计、提前确认营收、虚构投资收益、营外收入不入账、延迟确认成本、胡乱变更会计政策、将借款记录为收回应收款项、虚构在建工程、虚构固定资产,将资产损失记录为对外投资,虚构收回应收款项,隐瞒股权或资产质押,隐瞒法律诉讼,隐瞒对外担保

等^[3]。(3) 为了应付公司给经营者施加的绩效压力而采取财务舞弊的方式。它的舞弊手段几乎涵盖了一切舞弊行为。(4) 为了获得某种公司目前不具备的资质证书等。

4 财务舞弊的原因分析

导致财务舞弊有三大要素:压力、机遇、借口。压力因素 是操纵行为的内在原因;机会因素使得非上市公司的财务舞弊 行为有可能发生;借口,是指舞弊者为进行舞弊行为寻找正当的 理由。

4.1我国非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压力分析。非上市公司的压力包括:融资、竞争、盈利等。鉴于融资成本与风险,企业应该先从内部融资入手,再到外部融资。在外部融资系统中,债务融资要比股权融资更具优势。但是,刚好相反,在我国,非上市公司的偏爱的融资优先顺序是:债务融资、股权融资、内部融资。而债务和股权融资往往是通过良好的财务信誉来实现的,而非上市公司为了获取信贷资金和投资者的信任而容易进行财务造假。我国非上市公司的竞争力在很大程度上与其自身的融资能力密切相关[4]。

4.2非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机遇。

4.2.1外因。资本市场尚不完善。非上市公司融资困难、融资成本高。一方面是由于社会上存在着大量的闲钱,无法进行有效的投资。二是非上市公司直接融资渠道狭窄。第三个问题是,风险投资机制不完善,政府的干涉过大。李克强总理曾多次提及在企业金融投资方面,政府容易干预过度或者管制不力。他提出应当要放开"无形之手",把"有形之手"用好。要让市场真正发挥作用,现在的首要任务就是简化行政权力。有关的法律和制度还不完善。监管主体复杂且多元,容易造成监管的缺位,这就为我国的非上市公司进行财务舞弊创造了机会;我国现行会计制度存在着诸多问题,杂乱无序,不同的法规对财务舞弊应承担的法律责任也不尽相同。在进行实际处罚时会让违法者有不知所措的情况发生。最后是我国目前还没有对非上市公司的财务舞弊行为应承担的民事法律责任进行细致的规定。⑤。

4.2.2内因。内因是公司本身的治理结构存在问题。在我国,比较正规的非上市公司是已经完成了股份制改造的那一类。但是,它们也存在很多问题。首先,缺乏内部控制体系。不是非上市公司内部控制不够完善、不够透明,就是有完善的内控制度但内控功能不强甚至形同虚设。其次,我国非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不合理。家族企业和大股东独大的公司占据了大多数,大股东可以通过自身的控股权来控制公司,形成"一言堂"。第三,监事会的监督制约机制很难真正发挥作用,或者缺少监管机制,或者只是一个空壳。监事会受股东大会委托,行使监督职责,其监督对象主要为董事会、总经理等,其选任主体和产生主要取决于其监督对象,并与董事会保持密切联系,边缘化倾向较强,其成员多为公司内部人员,不具独立性,缺少实际监督权力。另外,我国的独立审计体系尚不健全。目前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较少,在结构上存在着一定的缺陷,有经验的人会有知识结构的滞后性,而年轻的人没有真正的经验。同时,我国会计师事务所缺乏独立性,

文章类型: 论文|刊号 (ISSN): 2630-4759 / (中图刊号): 270GL018

由于财务上的利益,审计主体难以置身事外。

4.3借口。在市场经济发展的早期,人们往往会出现一些职业道德问题。在我国,非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具有非独立性,常常受到公司主管的制约,其任命、赏罚、晋升等都要由公司的高级经理来决定,而在进行财务决策时,由于受到物质和外部因素的制约,会计人员很容易作出违反职业道德的抉择。另外,由于会计从业人员的职业身份较低,在工作岗位与职业道德发生矛盾时,难以做出正确的抉择,在利益的诱惑下,往往会违反会计职业道德,导致财务报表造假。由于非上市公司管理不规范而产生的种种的财务舞弊现象之中,很多都是由于不规范管理下会计人员违背职业道德,寻找舞弊借口而产生的。

5 关于财务舞弊的应对措施

5.1强化法律监督,强化执法。加强对财务舞弊单位和单位的有关人员的处罚,并对纳税行为进行规范管理,做到有法可依,违法必究,不能以补交税款代替罚款,提高对具有普通纳税人资格的企业的增值税发票的网上审计,提高对其他企业的税收稽查比例;对有关人员进行信用记录,并将其列入社会信用体系,经税务、财政等部门对其进行信用评估,情节严重的,可以撤销其会计证书,并在五年之内不得重新进行会计资格认定^[6]。

5.2强化内部控制体系。非上市公司的管理层和治理层要承担会计报表的认定责任,确保会计报表的正确性和合法性。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可以降低会计报表中的重大错误和舞弊,非上市公司的管理者也有责任制定、实施和维持内部控制体系,以保障公司的利益的义务。因此,我国中小非上市公司应当加强和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并运用内控机制来减少会计报表的误报和舞弊行为。第一,要强化内部财务体系,规范财务行为,充分发挥不兼容岗位的制约和监督功能,通过制度约束来减少会计舞弊。第二,要充分发挥内部审计机构的职能,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优势,并在内部审计工作中运用好内部控制机制,从而达到预防中小企业财务舞弊的目的。

5.3从风险评估方面治理财务舞弊。第一个方面是建立财务工作的目标。财务工作的目标要清晰、内容科学、方法合法、行为规范。一整套的财务管理目标包括日常财务费用,应收帐款管理,债务信用评级,计提坏账准备,企业经营活动等。第二个方

面是对公司的财务风险进行评估。如由管理层风险、信用风险、 坏账风险带来的应收账款风险。在确定了这些风险之后,应该采 用合适的方法进行评价,评价的恰当程度将会影响到风险的排 除。第三要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来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从流 程上来看,企业的财务控制包括事前、中、后三个方面。对应收 账款的前期控制要从销售开始。事中控制是指要控制好企业在 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各种金融活动。要对信用赊账客户进行财 务数据和各类信息的管理,以便进行有效的控制。企业的经营单 位在发生应收帐款拖欠后,要采取多种措施,以保证按时足额的 收回货款。对近期应收账款回收速度较慢的客户,可以采取限制 出货、不出货、强催欠款等措施。对于某些有偿债能力的客户 故意拖欠债务、不履行债务的情况,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进行仲裁 或起诉; 如拖欠方确实无力偿还, 则根据所抵物资的价格、质量 和销售状况, 采取物资抵款, 争取尽早收回欠款。此外, 企业还可 以将应收帐款收回期限时长、坏账控制程度作为绩效评价指标; 增强公司内部人员的积极性。

6 总结

总之,随着时代的发展与进步,公司治理面临着日益严峻的 挑战。中国要加强公司财务舞弊治理,并吸取国外先进经验,提 升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参考文献]

[1] 张 妮 .F 公 司 财 务 舞 弊 问 题 研 究 [J]. 今 日 财 富.2021.(22):136-138.

[2]苑光临,苑艺.中国公司财务舞弊主要问题成因及治理研究[J].中国市场,2021,(25):7-8+16.

[3]刘巧娜.公司财务舞弊的问题分析——以农业类企业为例[J].纳税,2021,15(21):131-132.

[4]刘琦.内部控制视角下ZG公司财务舞弊问题研究[D].云南师范大学,2021,(01):3-4.

[5]袁志妍.公司财务舞弊问题与防范对策研究[J].商业文化,2021,(09):104-105.

[6]陈卓,刘铭.公司财务舞弊问题分析及审计对策研究——基于2012-2017年证监会行政处罚公告[J].财会研究,2021,(02):39-43.